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盐城市派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东人社察证字〔2025〕第78号《劳动保障监察举证通知书》。请你单位在接到本举证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到东台市劳动监察大队说明情况、接受调查，提交杨云峰、周有才、臧锁平、孙旭东、臧锁祥5人在你单位工作期间的工资支付情况的证据材料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0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